

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文件

丰政发〔2018〕2号

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关于 印发区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的 《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》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、乡镇政府，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各区属机构：

冀岩同志在丰台区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所作的《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》已经大会审议批准，现印发给你们。请各单位认真组织学习，狠抓贯彻落实，确保报告提出的各项目标任务全面完成。

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

2018年1月11日

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

——2018年1月9日在丰台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
第四次会议上

丰台区区长 冀 岩

各位代表：

现在，我代表丰台区人民政府，向大会报告政府工作，请予审议，并请区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。

一、2017年工作回顾

一年来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在中共丰台区委的领导下，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，我们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，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践行新发展理念，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，牢牢把握首都城市战略定位，紧紧依靠人民群众，全面履行政府职责，攻坚克难，开拓创新，较好地完成了区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，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新的成绩。

2017年预计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400亿元，增长6.5%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13.1亿元，增长8.1%；社会消费品零售额

实现 1134.4 亿元，增长 5.5%；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980 亿元；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9%，高于经济增速；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在 2%以内；万元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 3.8%；细颗粒物年均浓度为 62 微克/立方米，同比下降 21.5%。

（一）坚持疏解整治促提升，区域面貌呈现新变化

紧紧抓住疏解非首都功能这个“牛鼻子”，扎实开展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。疏解区域性批发市场 30 家、长途客运站 2 家，大红门地区 45 家市场完成调整疏解。疏解一般制造业企业 52 家、区域性仓储物流基地 7 家。拆除违法建设 360 万平方米，整治“开墙打洞”5010 处，清理占道经营 2.13 万起，清理整治无证无照经营 5871 户，治理“散乱污”企业 2432 家，治理京铁家园等地下空间 264 处，整治群租房 2761 处。坚持“留白增绿”，不断加大基础设施、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力度，完成平原造林 1000 亩，彩叶树种造林 500 亩，城市绿化 20 公顷，新增文化休闲场所 175 处，新建规范便民网点 127 个。区域面貌更加整洁，城市功能得到优化。

（二）强化创新引领，经济发展质量稳步提升

对标国际一流，构建“高精尖”经济结构。预计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达 80%左右，科技、金融、商务、信息等服务业对地区生产总值增长贡献率达 60%。企业占市场主体比重达 73%，同比提高 4.3 个百分点。上市企业达 23 家。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保有量超过 1200 家，增幅超过 30%。技术合同总额达 701.7 亿

元，同比增长 10%。专利申请量同比增长 21%。

丰台科技园区围绕“高精尖”产业定位，着力发展主导产业，培育特色产业，效益和竞争力不断提升，预计总收入 4800 亿元，同比增长 9%，其中轨道交通、航天科技、新材料及应用技术产业占比达 59.8%，1-11 月地均产出达 202 亿元、人均产出达 255.3 万元，位居中关村示范区前列。丽泽金融商务区被确定为北京市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示范园区，新引进中铁京津投资基金等 18 家新兴金融机构，累计引进金融机构 393 家，全年税收增幅预计超过 41%。

持续优化营商环境，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取消和调整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 71 项，出台《丰台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实施方案》《关于加强政务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》。创新工商登记准入服务举措，在全市率先实现“即时核准，一日取照”。实施商标品牌战略，新增有效注册商标 1.95 万件，同比增长 21.5%。全区进出口总额突破 1000 亿元。设立“中小企业创新创业投资子基金”，解决企业融资难题。

（三）加强精细化管理，城市治理体系不断优化

对标《北京城市总体规划（2016 年-2035 年）》，编制区域空间战略规划。完成《南中轴地区概念性规划研究及永外地区-大红门地区-南苑森林湿地公园地区详细规划设计方案任务书》编制。开展城市总体规划与土地利用规划“两图合一”工作。启动城市街道设计导则编制。深化城市管理体制改革，组建城

市管理委员会，完成城市管理执法重心下移，加大基层综合执法力度。落实“街巷长制”和“小巷管家”，构建有效的城市运行管理体系。

持续治理“大城市病”，抓好中央和市级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。严格落实清洁空气行动计划，建成覆盖 21 个街乡镇的大气污染监测预警体系，完成 3078 蒸吨燃气（油）锅炉低氮改造，淘汰老旧机动车 6.2 万辆，完成“煤改电”1.4 万户，全区基本实现无煤化。完成交通疏堵改造工程 10 项，新增停车位 7200 个，交通状况进一步好转。聚焦水环境治理，全面实施“河长制”，建立“当班河长”模式，完成丰草河等 7 条 27 公里黑臭水体治理，水质监测考核断面全部达标。完善打击盗采和非法加工砂石行为工作机制。升级改造公厕 133 座。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理厂实现开工，餐厨厨余垃圾处理厂建成试运行。

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，扎实开展安全隐患整治专项行动，抓好市级安全生产督察反馈意见整改，完成 1 座公安现役消防站、4 座小型消防站建设，加强防汛等应急值守工作，城市运行平稳有序。完成 2000 家餐饮企业“阳光餐饮”建设，重点食品、药品抽检合格率分别达到 98.7%、99.8%。畅通信访渠道，初信初访办结率达到 96%。扎实推进“雪亮工程”，新增公共区域监控 3412 个，整合社会单位监控 6.9 万个，刑事类、秩序类警情同比降幅超过 20%，群众安全感进一步提高。圆满完成党的十九大、“一带一路”高峰论坛、全民族抗战爆发 80 周年

纪念活动的服务保障工作。

（四）着力补齐短板，城乡统筹扎实推进

加快基础设施建设，在建轨道交通 90 公里，改扩建道路 20 条，开工建设河西第三水厂。改造配电自动化站室 186 座，新增配电自动化线路 156 条，配网自动化实现全覆盖。

深化河东地区城市化统筹试点工作，南苑乡、卢沟桥乡统筹实施方案获批；花乡纳入全市第四批城市化试点。长辛店镇统筹利用集体产业用地试点工作方案已确定。保障区域发展用地需求，完成国有建设用地供应 98 公顷，落实集体建设用地 36 公顷建设租赁住房。持续加强土地资源管控，腾退违法用地 98 公顷。

积极推进花乡、长辛店镇、宛平城地区乡镇级集体经济产权制度改革。进一步规范农村产权交易管理，全年产权交易项目成交 13 宗，合同金额 22.54 亿元，农村产权交易资产类成交金额连续三年排名全市第一。启动新一轮经济薄弱村精准帮扶计划。

（五）推进社会事业，民生福祉持续改善

全年 27 件重要民生实事全部完成。城镇新增就业 3.71 万人，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实现就业 1.72 万人，农村劳动力规范就业 4074 人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续保率达到 97%。保障房新开工 10583 套，竣工 12445 套。长辛店老镇等棚户区改造完成搬迁 8646 户。开展老旧小区综合整治，加装电梯 280 部、智能代步

器 105 部。

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,继续实施“集团+集群”发展模式,新增学前及中小学学位 6720 个,5 所幼儿园晋级市级示范园,人大附中丰台学校投入使用,义务教育阶段优质学位达 74%。开展医药分开综合改革,覆盖全区 352 家医疗机构,分级诊疗格局初步形成。完成家庭医生服务签约近 80 万人。全面推进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,以养老服务“连心通”工程为载体,构建覆盖空巢独居老人的精准养老服务体系,23 个社区养老服务驿站投入使用。为 5894 户困难家庭淘汰不合格燃气灶具,加装安全辅助设施。新建 4 个市级“一刻钟便民服务圈”示范点、10 个市级社区规范化建设示范点,实现便民早餐等 8 项基本便民服务社区全覆盖,群众获得感进一步提升。

加强精神文明建设,成功创建首都文明示范区,群众综合素质和区域文明程度进一步提升。推动首都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建设,改造提升基层公共文化设施 46 处,新建全民健身专项场地 168 处。举办“2017 中国戏曲文化周”、北京国际铁人三项赛等文化体育活动,开展“我的丰台·我的家”系列文化惠民活动 800 余场次,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。

成立社会组织联合会,加强社会组织培育管理,扶持 60 项社会组织服务项目,鼓励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。认真做好民族宗教、外事侨务、对台、档案、保密、地方志、残疾人事业发展等工作,充分发挥工会、共青团、妇联、文联、红十字

会、科协等人民团体作用。双拥共建持续深化。投入资金 4578 万元，对口帮扶青海治多、河北涞源、内蒙古林西开展精准脱贫工作。

（六）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，政府自身建设进一步加强

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扎实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建设，抓好“两贯彻一落实”，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，驰而不息整治“四风”问题，严控“三公”经费规模，政风行风持续改善。全面加强审计监督，对 5 个乡镇和 1 个地区开展农村专项审计调查，进一步规范“三资”管理。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、工作监督和区政协的民主监督，办复市区两级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的建议、提案 411 件。加快政府信息化建设，政务大数据汇聚平台和街乡镇统筹采集系统建成运行。组织“政务开放日”活动，全年公开政府信息 1.6 万余条，保障了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

各位代表，过去一年取得的成绩，是市委、市政府坚强领导的结果，是中共丰台区委带领全区干部群众共同奋斗的结果。在此，我代表丰台区人民政府，向全区人民，向全体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，向各民主党派、各人民团体和各界人士，向驻区单位、驻区部队，表示诚挚的感谢！

在看到成绩的同时，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，丰台经济社会发展还存在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，政府工作还存在一些不足：

发展质量和效益还有待提升，“高精尖”经济结构还需要加快构建；治理“大城市病”还需要下更大的气力，精细化管理还需要加强；城乡统筹发展、基础设施建设、公共服务水平、城市安全运行还存在短板；政务服务能力和工作作风还需要进一步提升。我们将直面问题，勇于担当，在今后工作中切实加以解决，努力把各项工作做得更好更扎实。

二、2018 年工作安排

2018 年，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，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实施“十三五”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，是丰台落实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加快发展的重要一年。按照区委十二届五次全会的部署，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思路是：**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抓住全市推进南北均衡发展和实施新一轮南部地区发展行动计划**的战略契机，全面落实北京城市总体规划，沉下心来推动高质量发展，为首都加强“四个中心”功能建设，提高“四个服务”水平做出贡献。

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：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.5%左右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7.5%左右，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%以内，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经济增速，细颗粒物年均浓度、万元地区生产总值能耗、水耗等指标均达到市级要求。今年将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：

（一）落实北京城市总体规划，服务保障首都功能

抓好《北京城市总体规划（2016年—2035年）》的落实，发挥规划战略引领和刚性管控作用。严控建设用地规模，实现生态用地动态增长。建立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机制，严格拆建比、拆占比。编制区域控规，确保规划任务落地。开展城市设计导则、标准和政策规范研究，实现多规合一、全域管控。优化区域空间布局，编制统筹腾退空间再利用规划，提升首都功能服务保障能力。

北京城市总体规划明确了丰台区功能定位：首都高品质生活服务供给的重要保障区，首都商务新区，科技创新和金融服务的融合发展区，高水平对外综合交通枢纽，历史文化和绿色生态引领的新型城镇化发展区。围绕功能定位，科学编制分区规划要点和全域控制性详细规划，抓好重点区域规划建设。落实市委把南中轴建设成为生态轴、文化轴和发展轴的要求，以南苑-大红门地区和南苑森林湿地公园为重点，做好南中轴地区规划建设，2018年7月底前形成详细规划和城市设计成果。加快推进首都商务新区规划建设，以地区传统产业优化升级为带动，发挥丰台科技资源优势，积极发展商务服务、科技文化、时尚创意等现代服务业，培育中高端消费新增长点，引导符合首都功能的企业总部集聚。

坚持减重、减负、减量发展，把疏解整治促提升向纵深推进，拆除违法建设220万平方米，继续加大违法用地腾退、

“开墙打洞”整治、无证无照经营整治、城乡结合部专项整治等疏解整治力度，实现三环内市场疏解提升取得明显成效。统筹规划、高效利用疏解腾退空间，重点用于公共服务设施、社会保障设施、便民服务网点、基层文体活动场所建设，加大“留白增绿”力度，建设221公顷绿地、143处体育活动场地，提升人居环境。

以新机场城市航站楼建设为契机，建设具有国际水准、高效便捷的服务贸易综合示范区，开工建设丰台火车站，完善北京西站、北京南站等交通枢纽配套设施，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，发挥好对外交通联络的保障作用。

（二）构建“高精尖”经济结构，推动高质量发展

抓住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重大机遇，加快构建“高精尖”经济结构。准确把握产出效率高、科技含量高、发展潜力大的核心标准，做强做大高新技术产业，引进培育新兴金融产业，多元发展文化创意产业，创新发展高品质生活服务业。

发挥丰台科技园区全国科技创新中心重要承载空间的作用。聚焦轨道交通产业集聚优势，突出中国中车、中国通号、交控科技为龙头的133家重点企业带动作用，支持设计勘察、通信信号、智能控制和运营服务等高端核心技术研发，推动产业智能化、现代化、国际化。推动军民融合产业发展，全力推进丰台军民融合创新中心建设，军地共建北京海格通信导航产业园等平台。积极推进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区建设。围绕“创

新人才引进、创新平台建设、创新主体投入”，制定导向性和针对性更强的激励创新政策。

围绕“新兴金融产业集聚区、首都金融改革试验区”定位，着眼全市金融产业布局和发展规律，推动金融街与丽泽金融商务区一体化发展，重点引进互联网金融、数字金融、金融信息、金融中介、金融文化等新兴业态，构建金融产业集群，提升金融创新、金融服务功能。加快平安金融中心等项目建设，实现晋商联合大厦、新青海大厦、长城资产等项目44万平方米投入使用。加快丽泽金融商务区南区基础设施建设，完成地下交通环廊主体结构。

强化首都发展理念，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，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，构建与首都城市战略定位相适应的现代化经济体系，推动高质量发展。推进政府职能转变，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优化行政审批流程，建立高效、规范、透明、简便的服务体系。加强政策支持，建立与企业多层沟通对接机制，切实增强服务能力，充实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，完善企业上市联动培养机制，提升企业融资能力、市场竞争力和税收贡献力。推进“独角兽”企业进一步发展壮大。深入实施商标品牌战略，充分发挥商标品牌对区域经济发展提升的促进作用。

（三）加强“大城市病”治理，提升城市宜居品质

坚决打好蓝天保卫战，继续实施清洁空气行动计划，严格落实空气重污染应急预案，严格执行烟花爆竹安全管理规定，

推进能源消费清洁化，淘汰老旧机动车 3.5 万辆，加大重型柴油车等机动车和道路遗撒、扬尘整治力度，巩固无煤化建设成果。加强水环境治理，深化“河长制”，推广“当班河长”模式，实施永定河丰台段生态环境修复工程，全面消除黑臭水体。开展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。实施垃圾分类专项行动，提升垃圾减量化、资源化、无害化利用水平。加大打击盗采和非法加工砂石力度。深化中央和市级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。

完善基础设施建设，进一步提升区域承载力。推动 8 号线三期、14 号线中段、16 号线、19 号线一期等轨道交通，新机场高速、通久路等高速公路和城市主干路建设，逐步打通与核心区联通的“断头路”，构建便捷高效的交通体系。加快河西第三水厂、河西再生水厂二期建设，提高河西地区供排水保障能力。完成南岗洼等重点积水点治理。加快丽泽 220 千伏、丰益 110 千伏变电站建设。推进“厕所革命”，改造提升公厕 60 座。推进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理器、渗沥液处理器二期主体工程建设。

科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，切实抓好林木、水系保护工作。加大环保执法力度，强化执法能力建设，坚决制止和惩处破坏生态环境行为。推进南苑森林湿地公园建设，利用已有的绿色空间和河湖水系，编制详细规划设计方案，加快地上物拆迁腾退，启动部分区域建设。完成平原造林 1000 亩，完成屋顶绿化 1.2 万平方米、垂直绿化 5 公里，创建 6 个花园式单位、5 个花

园式社区和一批精品示范街。建设规范 50 公里自行车道和人行步道，创造良好绿色出行环境。推进智慧城市、海绵城市、节水型社会建设。开展节约型机关、绿色家庭、绿色学校、绿色社区等城市绿色行动。

（四）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，推动城乡协调发展

在精治、共治、法治上下功夫，推进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。深化城市管理体制改革，增强街乡镇在城市管理中的基础地位，加大财政资金向基层倾斜力度，搭建区、街乡镇两级综合执法平台，组建街乡镇综合执法中心，实现“街乡吹哨、部门报到”。以“十无一创建”为标准实施背街小巷综合整治，深化“街巷长制”，发挥“小巷管家”作用，推动城市管理向街巷胡同延伸。

落实乡村振兴战略，促进城乡融合发展。落实南苑乡、卢沟桥乡试点实施方案，完成花乡规划方案编制和报批工作。完善乡镇统筹机制，打破“一村一策”单独项目开发平衡资金的模式，积极推进拆迁建设、农民转居、规划绿地实现等工作，腾退建筑面积 454 万平方米，实现规划绿地 146 公顷。全力推动重点村建设收尾工作，实现土地已入市的村完成社保补缴、趸缴。以产城融合示范区建设为带动，科学规划建设丰台科技园区西区，抓好长辛店镇统筹利用集体产业用地试点工作，推动河西地区新型城镇化建设。继续推进花乡、长辛店镇、宛平城地区乡镇级集体产权制度改革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做强做优

农村集体企业。合理规划建设农村集体土地租赁住房。持续开展经济薄弱村精准帮扶，保护利用好自然资源，实现集体经济可持续发展和农民稳定增收。推进美丽乡村建设专项行动，创建大灰厂、庄户、西王佐 3 个美丽乡村，提升农村人居环境。

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，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，强化属地管理责任，落实综合监管和行业监管责任，推动企业履行主体责任。深入开展城市安全隐患治理三年行动计划，落实国务院《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》，建设 11 座小型消防站。加强食品安全溯源体系建设，构建食品药品安全全过程监管体系，食品、药品抽检合格率分别达到 98.5%、99%。落实好粮食安全责任制。完善应急体系建设，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。加强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，完善矛盾纠纷多元调解机制，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。加强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和基层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，深入实施“雪亮工程”，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，不断增强群众安全感。

（五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

完善就业政策，加大就业培训力度，切实解决好农村劳动力、困难群体就业难题。深入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工作，建立养老服务综合信息平台，完成养老服务指导中心和 20 家社区养老服务驿站建设，扩展“连心通”服务范围，完善精准养老服务体系。实施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，开工建设各类保障性住房 7000 套，竣工 6560 套。加大棚户区改造工作力

度，完成 4500 户改造任务。对太平桥西里等 5 个老旧小区开展综合整治，改造加装电梯，增加停车位。

坚持教育优先发展，继续推动教育综合改革，实施内涵发展，全面提升区域教育质量，扩大优质资源供给。深化“集团+集群”发展模式，加快北京大学附属小学丰台分校、北师大四附中等项目建设。扎实推进第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，扩大普惠性学位供给。结合中高考改革，实施教师课程与领导力提升计划。试行“区聘校用”，吸纳优秀教育人才，均衡配置教师资源。成立教育督导委员会，提高督学、督政效力。

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，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，统一城乡居民医保制度。加强医联体建设，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，扩大家庭医生服务签约范围。做好天坛医院新院区运行的服务保障工作，推动口腔医院规划选址，启动丰台医院提质改建工程，加快丰台中西结合医院二期工程建设，提升区域医疗服务质量。

扎实推进生活性服务业品质提升，深化社区“一刻钟便民服务圈”建设，合理布局商业设施，积极发展社区商业便民服务综合体和社区商业“e中心”。抓好百姓“菜篮子”工程，推进“五分钟便民蔬菜零售网络体系”建设，实现新增社区便民早餐等 8 项基本便民服务全覆盖。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，继续扶持 40 项社会组织服务项目、100 个社区志愿服务组织。开展双拥共建工作，落实优抚安置政策。继续做好对口协作和精

准帮扶各项工作。

坚定文化自信，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，巩固首都文明示范区创建成果。落实西山永定河文化带建设行动计划，挖掘、保护丰台历史文化资源，促进文化旅游融合发展。扎实推进首都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建设，办好“2018 中国戏曲文化周”，开展“书香丰台”全民阅读活动，举办“我的丰台·我的家”系列文化活动 1600 场次以上。统筹利用疏解空间、老工业厂房、集体建设用地，发展文化创意产业，建设“中车二七厂 1897”科技文化创新城、北京国家数字出版基地等文创功能区。落实“共享冬奥”公众参与计划，发展群众性冰雪运动，促进全民健身，满足群众多样化需求。

（六）加强政府自身建设，更好地为人民服务

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，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，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，在政治立场、政治方向、政治原则、政治道路上，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。紧密联系首都城市战略定位，结合丰台经济社会发展实际，把党的十九大提出的战略部署转化为推动发展的具体实践。开展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，坚定理想信念，践行党的宗旨，把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贯彻到政府工作的全过程。

切实把政府工作全面纳入法治轨道，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。依法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和

工作监督，落实区政府重大民生事项向人大报告制度，自觉接受区政协的民主监督，认真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，进一步提高办理质量。深化政府信息新闻发布会制度，加大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力度，畅通社会监督渠道。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，深入开展“七五”普法工作，提升社会法治观念。

增强抓落实的本领，理清工作思路和重点，细化工作目标，拉出任务清单，制定路线图，排出时间表，确保件件落到实处，不断提升政府工作的科学性和精准性。提高服务群众的能力，运用大数据等信息化手段推动公共服务上水平，建设网上政务服务大厅，让企业和群众办事更便捷。加强调查研究，抓住老百姓最急最忧最怨的问题，解决好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，做出让人民群众满意的实绩。

按照《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》要求和区委工作部署，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，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紧盯“四风”新表现，坚决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。完善常态化督促检查机制，严格绩效管理考核，强化公务人员责任担当。加强和完善审计监督，实现公共资金、国有资金、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全覆盖，坚决防止和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，切实做到干部清正、政府清廉、政治清明。

各位代表，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。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

围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，在中共丰台区委的坚强领导下，不忘初心，牢记使命，埋头实干，不负重托，为建设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而努力奋斗！

抄送：区委各部、委、室，区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区法院、检察院，区
群团组织。

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年1月11日印发
